

目錄

一、總勸勤學

二、四重戒

三、總結四重戒

四、四十三輕戒——六度

——四攝

五、總結四十三輕戒

一、總勸勤學

**若諸菩薩已受菩薩所受淨戒，應自數數專諦思惟，此是菩薩正所應作，此非菩薩正所應作。既思惟已，然後為成正所作業，當勤修學！又應專勵聽聞菩薩素咀纜藏，及以菩薩摩咀理迦，隨其所聞，當勤修學！**

素咀纜，即經。摩咀理迦，即論（本母，十二分教之一）。

受菩薩戒已，應常常不斷專心達理地思惟，什麼是菩薩正所應作，什麼不是菩薩正所應作。思惟後，便要行持，入世間饒益有情。即聞經教後，納受菩薩戒；思惟經戒義；修持菩薩戒。

受戒後，當勤修學，如不無間殷重修行，定不能現證無上正等菩提。關鍵是精進地學習經戒，修持經戒，輾轉不斷，比受戒前更精進勤學，此是菩薩正業。

二、四重戒

**若諸菩薩住戒律儀，有其四種他勝處法。何等為四？**

他勝，菩薩能勝一切，若為他（煩惱）法所勝，則非菩薩。

梵網戒有十重，一至六為殺、盜、淫、妄、酤酒及說過戒，那是律儀所攝，而後四與此四重戒相同，為攝善法與饒益有情。因瑜伽戒是加行戒，故前六的基本

戒沒有提及，並非不包含前六的重戒。且不論四重或十重，基本上是不開的。菩薩律儀以七眾各別律儀為本，後增此四學處而成。以下是四重戒：

1·自讚毀他戒

**若諸菩薩，為欲貪求利養恭敬，自讚毀他，是名第一他勝處法。**

以貪的根本煩惱，現行為驕傲的自讚及毀謗他人而得到名聞利養的益處，當然與菩薩的利他思想背道而馳，是為重戒之一。

2·性慳財法戒

**若諸菩薩，現有資財，性慳財故，有苦、有貧、無依、無怙，正求財者，來現在前，不起哀憐而修惠捨；正求法者，來現在前，性慳法故，雖現有法而不施捨，是名第二他勝處法。**

有財法，因慳而不施現前的有求者，有違菩薩利他精神。此為第二重戒。

3·瞋不受悔戒

**若諸菩薩，長養如是種類忿纏，由是因緣，不唯發起麤言便息；由忿蔽故，加以手足、塊石、刀杖、捶打、傷害、損惱有情。內懷猛利忿恨意樂，有所違犯；他來諫謝，不受、不忍、不捨怨結，是名第三他勝處法。**

忿，忿怒；纏，煩惱。

平常長養瞋恨心，因為長養瞋恨，當有不悅時，便會發起粗惡言語；由於瞋怒的遮蔽，轉而以手或腳，甚至石頭、刀杖等利器，捶打、傷害、損惱有情。如是內心懷著重的忿恨，並有所意樂，即有所違犯；而當別人來勸諫，或感謝時，不接受，甚至不能忍受別人善意的規勸，產生怨恨。

這些皆是日積月累的瞋恨心長養，發

這些皆是日積月累的瞋恨心長養，發為他勝處法。因此，平時便要疏導瞋恨心，轉而長養菩提心，使能堅固地對治煩惱，不為煩惱所勝。

#### 4· 謗亂正法戒

**若諸菩薩，謗菩薩藏，愛樂、宣說、開示，建立像似正法，於像似法，或自信解，或隨他轉，是名第四他勝處法。**

菩薩藏，即大乘法。

毀謗大乘法，愛樂、宣說、仔細開示，另外建立一套類似正法之法，或是似是而非之正法，自我相信或自我妄解，或跟隨其他不正之法。

菩薩法，或大乘法，皆是菩薩的正業，如毀謗，攻擊，無異自己攻擊自己，沒有正業可言，若公開宣說、開示，或另立像似正法，以盲引盲，共入火坑，可見其罪過之大，不相信大乘法，已失菩薩戒。若加攻擊，或另立一套相似法，以破壞正法，實罪加一等。有些宗派佛徒，對其他宗派的方便法，或宗義不了解，妄加批評，干犯重戒而不自知，可惜可憫。因此，深入法義，對其他宗派多加了解，增長智慧，不為謗亂正法外，還鼓勵他人學習，修持各自的宗派法門，不但沒有罪愆，且生功德。

由此可見，菩薩戒法，必需具足智慧，慈悲，才能建立。

正法非常重要。在因果上，修正法，得正果；修邪法，得邪果；相似法，得似是而非之果。且對佛教的發展，產生錯誤方向，影響很大，故為重戒。

### 三、總結四重戒

**如是名為菩薩四種他勝處法。菩薩於四他勝處法，隨犯一種，況犯一切，不復堪能於現法中增長攝受菩薩廣大菩提資糧，不復堪能於現法中意樂清淨，是即名為相似菩薩，非真菩薩。**

以上四種俱是菩薩的重戒，別說全犯，就是隨犯一種，亦有二大過失：1·不能增長及攝受廣大菩提資糧，其人生沒有任何意義，且生退墮。2·不能意樂清淨，煩惱生起，不但不能利他，在自利中保持清淨亦有困難，只可名為相似菩薩，非真菩薩。

**菩薩若用軟、中品纏，毀犯四種他勝處法，不捨菩薩淨戒律儀；上品纏犯，即名為捨。若諸菩薩毀犯四種他勝處法，數數現行，都無慚愧，深生愛樂，因是功德，當知說明上品纏犯。非諸菩薩暫一現行他勝處法，便捨菩薩淨戒律儀，如諸苾芻犯他勝法，即便棄捨別解脫戒。**

纏——煩惱

軟品——即下品

煩惱分上中下品，若中下品毀犯四重戒，尚未捨菩薩淨戒律儀。下品：暫一現行（偶犯），尋自悔除（懺後還復清淨）。中品：偶犯不知，被人指摘，方自承過。上品煩惱毀犯才為捨——條件是：1·數數現行，不斷重複毀犯。2·無慚愧，對自己，對他人皆不覺有慚愧。3·深生愛樂，且喜好，樂在其中。4·見是功德，認為如此做有好處，助其增長。這些皆是上品煩惱犯戒的條件。

菩薩偶犯他勝處法，並不捨菩薩淨戒律儀，非如比丘戒，觸犯即捨比丘的別解脫戒。